

[北京中医药大学] 2005年港澳台研究生招生简章 PDF转换
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73/2021_2022__EF_BC_BB_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73/2021_2022__EF_BC_BB_E5_8C_97_E4_BA_AC_E4_c73_173484.htm)

[E5_8C_97_E4_BA_AC_E4_c73_173484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73/2021_2022__EF_BC_BB_E5_8C_97_E4_BA_AC_E4_c73_173484.htm) 欢迎香港、澳门、台湾人士报考我校硕士、博士研究生。一、报名条件 1、报考者应是香港、澳门或台湾永久居民。 2、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（以下简称硕士生）须具有与内地（祖国大陆）学士学位相当的学位或同等学力。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（以下简称博士生）须具有与内地硕士学位相当的学位。 3、考生应品德良好，身体健康。 4、有两名副教授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。二、招生类别 包括教育部全日制奖学金研究生、自费全日制研究生和自费兼读（在职）制研究生三种类别。三、培养费 1、教育部全日制奖学金的研究生免交培养费。 2、硕士生培养费：三年制硕士生培养费30,000人民币/学年， 3、博士生培养费40,000人民/学年。四、报名时间 2004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。五、报名地点（一）、报考博士研究生：报考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学位研究生者，均须参加北京中医药大学组织的博士生报名、考试，并直接与北京中医药大学研招办联系报名、考试事宜。（二）报考硕士研究生请参照下列四个报考点任选一地报名，并在该报名点安排的考场参加初试。 1、广东省高校招生办公室 地址：广州市中山大道69号 邮编：510631 电话：（020-38627816） 2、京港学术交流中心 地址：香港铜锣湾摩顿台5号百富中心16楼 电话：（00852）28936355 图文传真：（00852）28345519 3、澳门高等教育辅助办公室 地址：澳门巴掌围斜巷19号南粤商业中心十三至十五楼 电话：（00853）3969322

图文传真：(00853) 322340 4、北京理工大学 地址：北京海淀区白石桥路7号 邮编：100081 电话：(010) 68453458 图文传真：(010) 68948227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